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10 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三) 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第 6 页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7 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9 页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1—73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4〕1668号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富春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富春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春环保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45,839,679.59	531,158,977.30	短期借款	16	39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2	140,410,001.97	269,628,049.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275,789,517.33	225,879,981.09	应付票据	17	85,524,831.69	
预付款项	4	101,356,972.60	94,603,229.26	应付账款	18	252,275,124.30	151,534,027.0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19	29,426,254.30	26,765,964.43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0	3,073,391.56	3,568,605.8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1	16,510,204.45	15,978,970.63
其他应收款	5	44,732,907.69	8,858,903.69	应付利息	22	16,418,912.21	15,790,98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23	1,800,000.00	
存货	6	147,000,597.33	87,349,541.64	其他应付款	24	19,107,081.69	20,826,803.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7	29,259,497.76	19,432,822.78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1,184,389,174.27	1,236,911,505.1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34,000,000.00	25,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135,800.20	260,265,352.8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26		37,200,000.00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应付债券	27	396,363,935.38	395,477,239.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8	302,186,40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37,007,596.20	36,393,873.81
固定资产	9	1,413,215,770.60	1,147,188,032.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371,531.58	469,071,113.11
在建工程	10	129,842,854.00	108,083,306.27	负债合计		1,281,507,331.78	729,336,465.96
工程物资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	737,774,500.00	434,0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资本公积	30	874,576,939.79	1,165,347,164.72
油气资产				减：库存股	31		
无形资产	11	219,791,555.92	187,859,756.49	专项储备			
开发支出				盈余公积	32	78,170,716.30	69,253,981.11
商誉	12	272,882,249.05	169,888,161.51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未分配利润	33	348,366,878.33	344,506,12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7,486,769.06	617,911.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52,261,540.65	10,851,86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8,889,034.42	2,013,107,273.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7,667,144.01	1,624,489,037.53	少数股东权益		261,659,952.08	118,956,803.37
资产总计		3,582,056,318.28	2,861,400,54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0,548,986.50	2,132,064,07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2,056,318.28	2,861,400,542.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24,633,382.98	508,090,990.54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9,099,126.90	248,977,007.34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	131,744,099.26	129,009,543.12	应付账款		103,268,026.65	107,045,260.91
预付款项		1,682,684.33	93,981,278.00	预收款项		783,767.32	20,327,522.6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86,392.01	441,182.13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303,592.04	11,828,593.25
其他应收款	2	390,427,477.02	172,182,031.15	应付利息		16,077,916.64	15,633,333.35
存货		27,332,931.37	68,430,186.78	应付股利		1,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6,588,544.09	13,069,590.96
其他流动资产		678,893.26	15,677,53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55,598,595.12	1,236,348,568.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9,108,238.75	168,345,483.2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396,363,935.38	395,477,239.3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006,036,404.73	322,850,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673,159,064.06	859,758,04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16,822,283.01	54,040,108.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978,232.04	36,393,873.81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342,167.42	431,871,113.11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811,450,406.17	600,216,596.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7,774,500.00	434,000,000.00
无形资产		108,258,203.85	110,450,218.28	资本公积		874,576,939.79	1,165,347,164.72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78,170,716.30	69,253,98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5,404.61	456,635.16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59,063.25		未分配利润		265,136,456.37	315,085,82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1,510,423.51	1,347,555,003.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5,658,612.46	1,983,686,975.77
资产总计		2,767,109,018.63	2,583,903,57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7,109,018.63	2,583,903,572.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3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3,167,752,858.11	2,706,121,160.16
其中：营业收入	1	3,167,752,858.11	2,706,121,160.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9,992,195.60	2,414,433,778.09
其中：营业成本	1	2,803,063,502.92	2,304,987,497.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5,636,699.38	3,170,742.60
销售费用	3	3,660,502.99	3,127,755.14
管理费用	4	113,988,903.72	95,296,866.12
财务费用	5	46,150,177.90	6,918,227.47
资产减值损失	6	27,492,408.69	932,689.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21,188,40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21,188,404.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949,067.24	291,687,382.07
加：营业外收入	8	28,920,503.25	26,946,045.91
减：营业外支出	9	5,042,888.84	7,262,565.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	9,396.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826,681.65	311,370,862.20
减：所得税费用	10	32,005,733.51	57,569,16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820,948.14	253,801,70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977,476.20	233,769,016.94
少数股东损益		37,843,471.94	20,032,684.0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	0.19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	0.19	0.3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0,820,948.14	253,801,70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977,476.20	233,769,016.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43,471.94	20,032,684.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13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 期 数	上 年 同 期 数
一、营业收入	1	924,606,671.87	1,243,323,817.18
减：营业成本	1	768,216,702.96	939,166,011.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10,995.48	2,480,624.26
销售费用		758,093.54	936,385.84
管理费用		73,174,035.84	82,294,478.41
财务费用		21,345,442.71	-7,556,867.02
资产减值损失		61,025.73	859,191.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21,188,40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	21,188,404.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28,780.34	225,143,992.42
加：营业外收入		24,606,218.26	21,566,727.86
减：营业外支出		1,720,356.61	5,749,317.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914,641.99	240,961,402.38
减：所得税费用		12,747,290.14	36,612,683.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67,351.85	204,348,719.33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167,351.85	204,348,719.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0,635,599.25	2,949,373,452.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8,169.40	6,712,361.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00,891,262.07	45,353,41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6,535,030.72	3,001,439,224.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7,539,839.68	2,631,718,645.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18,556.09	50,147,06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45,071.98	70,761,450.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55,437,017.52	55,043,66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9,340,485.27	2,807,670,8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194,545.45	193,768,39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577.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0,946,133.38	7,421,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72,710.73	7,421,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400,016.21	250,690,910.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99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3,266,075.14	242,776,247.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5,715,533.38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379,624.73	543,467,158.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106,914.00	-536,045,758.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40,9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4,9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1,268,0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268,080.00	469,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000,000.00	9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097,540.85	180,046,57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02,300.00	5,4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199,840.85	284,966,57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68,239.15	184,913,425.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158,977.30	688,522,91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314,847.90	531,158,977.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1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5,610,876.20	1,381,141,29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1,586.03	5,667,74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621,779.40	35,391,00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5,644,241.63	1,422,200,045.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3,388,677.75	1,070,456,167.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35,168.27	39,406,804.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50,952.00	56,836,432.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257,726.68	47,875,65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3,232,524.70	1,214,575,05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411,716.93	207,624,98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83,530.55	182,733,91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83,530.55	182,733,91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008,814.79	152,481,09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99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000,000.00	272,8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139,73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006,814.79	785,470,82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923,284.24	-602,736,91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4,9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435,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843,740.25	17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946,040.25	171,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53,959.75	264,6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090,990.54	638,522,91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633,382.98	508,090,990.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权益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44,506,127.55		118,956,803.37	2,132,064,076.75	428,000,000.00	1,128,840,839.72			48,819,109.18		302,371,982.54		118,956,803.37	2,132,064,076.75	1,908,031,93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44,506,127.55		118,956,803.37	2,132,064,076.75	428,000,000.00	1,128,840,839.72			48,819,109.18		302,371,982.54		118,956,803.37	2,132,064,076.75	1,908,031,93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774,500.00	-290,770,224.93			8,916,735.19		3,860,750.78		142,703,148.71	168,484,909.75	6,000,000.00	36,506,325.00			20,434,871.93		42,134,145.01		118,956,803.37	224,032,145.31	224,032,145.31
（一）净利润							142,977,476.20		37,843,471.94	180,820,948.14							233,769,016.94		20,032,684.04	253,801,700.98	253,801,700.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2,977,476.20		37,843,471.94	180,820,948.14							233,769,016.94		20,032,684.04	253,801,700.98	253,801,700.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00	13,029,775.07							104,859,676.77	117,863,951.84	6,000,000.00	36,506,325.00							98,924,119.33	141,430,444.33	141,430,444.3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500.00	-76,800.00							104,859,676.77	104,757,376.77	6,000,000.00	34,920,000.00							98,924,119.33	139,844,119.33	139,844,119.3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06,575.07								13,106,575.07		1,586,325.00								1,586,325.00	1,586,325.00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916,735.19		-139,116,725.42			-130,199,990.23				20,434,871.93			-191,634,871.93			-171,200,000.00	-17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16,735.19		-8,916,735.19							20,434,871.93			-20,434,87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0,199,990.23			-130,199,990.23							-171,200,000.00			-171,200,000.00	-171,2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7,774,500.00	874,576,939.79			78,170,716.30		348,366,878.33		261,659,952.08	2,300,548,986.50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44,506,127.55		118,956,803.37	2,132,064,076.75	2,132,064,076.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15,085,829.94	1,983,686,975.77	428,000,000.00	1,128,840,839.72			48,819,109.18		302,371,982.54	1,908,031,93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15,085,829.94	1,983,686,975.77	428,000,000.00	1,128,840,839.72			48,819,109.18		302,371,982.54	1,908,031,93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774,500.00	-290,770,224.93			8,916,735.19		-49,949,373.57	-28,028,363.31	6,000,000.00	36,506,325.00			20,434,871.93		12,713,847.40	75,655,044.33
（一）净利润							89,167,351.85	89,167,351.85							204,348,719.33	204,348,719.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9,167,351.85	89,167,351.85							204,348,719.33	204,348,719.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00	13,029,775.07						13,004,275.07	6,000,000.00	36,506,325.00						42,506,325.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500.00	-76,800.00						-102,300.00	6,000,000.00	34,920,000.00						40,9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06,575.07						13,106,575.07		1,586,325.00						1,586,325.00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916,735.19		-139,116,725.42	-130,199,990.23					20,434,871.93		-191,634,871.93	-17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16,735.19		-8,916,735.19						20,434,871.93		-20,434,87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199,990.23							-171,200,000.00	-171,2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3,800,000.00	-303,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7,774,500.00	874,576,939.79			78,170,716.30		265,136,456.37	1,955,658,612.46	434,000,000.00	1,165,347,164.72			69,253,981.11		315,085,829.94	1,983,686,975.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301830000110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股份总数 1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39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A 股)股票 5,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总股本为 21,400 万元。2010 年 9 月 21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继 2011 年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214,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2012 年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吴斌等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 6,000,000 股,以及 2013 年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434,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后,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 73,777.45 万元,股份总数 73,777.4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610.47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0.8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73,166.98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99.17%。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同前。

本公司属供电供热行业。经营范围:发电电力业务;蒸汽、热水生产;热电技术咨询;精密冷轧薄板的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主要产品为电力和热蒸汽。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

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依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组合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可以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0.50	0.5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

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

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专用设备	10	5	9.50
通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8	5	11.88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

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使用权	5
特许经营权	23.83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

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七)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时点

(1) 公司收到经客户确认的每月电量电费关口表抄表卡时确认电力销售收入。

(2) 公司收到经客户确认的每月蒸汽销售结算单时确认蒸汽销售收入。

(3) 其他商品发货至客户后，收到经对方确认的发货单或结算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电力、冷轧钢卷、煤炭销售按 17%计缴，热蒸汽销售按 13%计缴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杭州大光明通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 735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2〕312 号)，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自 2012 年度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3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苏高企协〔2013〕11 号)，子公司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13 年度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3. 公司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和热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期公司收到 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1 月的增值税退税 4,203,984.11 元。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富春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贸易	5,000	新能源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建筑材料、化工原料、金属材料、保温材料销售；实业投资	58653558-9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杭州	制造业	5,000	精密冷轧薄板生产、销售	06398829-8

浙江汇丰纸业有 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杭州	制造业	30,000[注]	牛皮纸生产项目的筹建(不得从 事生产经营活动)	07096214-1
----------------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浙江富春环保新 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浙江富春环保新 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浙江汇丰纸业有 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	65.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 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浙江富春环保新 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富春环保新 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汇丰纸业有 限公司	34,977,041.85		

[注]: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实收资本为10,000万元。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 范围	组织机构 代码
衢州东港环保热 电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衢州	热电	10,000	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供应; 粉煤灰生产、加工、销售	76250350-1
常州市新港热电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常州	热电	6,119.3032	火力发电;蒸汽生产供应;灰 渣、五金、交电、建筑材料、 仪器仪表、公路运输设备及配 件的销售	72441454-0
常州市三江热能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常州	贸易	500	煤炭的销售;蒸汽收购及供应; 热网的管理、维护;自营和代 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79195230-6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衢州东港环保热 电有限公司	272,850,000.00		51.00	51.00	是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266,000,000.00		70.00	70.00	是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8,471,000.00		70.00[注]	100.00[注]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2,498,038.54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84,184,871.69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注]：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系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本期公司出资设立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1830001218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前身系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分公司，已于2013年6月5日办妥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2) 本期公司与浙江正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浙江汇丰纸业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1830001338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9,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5%。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实收资本10,000万元，公司出资6,500万元，占其实收资本的65%，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胡士超、胡九如、朱建峰、张云飞以及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26,600万元的价格受让胡士超、胡九如、朱建峰、张云飞以及西安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常州市新港热电

有限公司 70% 股权。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支付了 50% 的股权受让款 13,300.02 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股权转让余款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支付完毕，故自 2013 年 2 月起将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报告期不存在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的情况。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 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37,641,491.90	-12,358,508.10
浙江汇丰纸业有限公司	99,934,405.29	-65,594.71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238,499,248.68	50,914,119.60
常州市三江热能有限公司	7,823,693.33	-683,536.07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102,994,087.54	企业合并成本 266,000,000.00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3,005,912.46 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8,270.22			43,067.61
小 计			8,270.22			43,067.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68,306,577.68			531,115,909.69

小 计			368,306,577.68			531,115,909.6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7,524,831.69			
小 计			77,524,831.69			
合 计			445,839,679.59			531,158,977.30

(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均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40,410,001.97		140,410,001.97	269,628,049.42		269,628,049.42
合 计	140,410,001.97		140,410,001.97	269,628,049.42		269,628,049.42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金额前5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2013-07-23	2014-01-23	15,000,000.00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4-03-17	15,000,000.00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2013-08-26	2014-02-26	10,000,000.00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2013-08-28	2014-02-28	10,000,000.00	
山东省博兴县惠得钢铁有限公司	2013-09-05	2014-03-05	10,000,000.00	
小 计			60,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78,164,107.87	100.00	2,374,590.54	0.85	227,723,321.42	100.00	1,843,340.33	0.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78,164,107.87	100.00	2,374,590.54	0.85	227,723,321.42	100.00	1,843,340.33	0.81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5,473,805.81	99.03	1,377,369.04	224,464,561.77	98.57	1,122,322.80
1-2年	1,304,068.42	0.47	260,813.68	3,172,177.65	1.39	634,435.53
2-3年	1,299,651.64	0.47	649,825.82			
3年以上	86,582.00	0.03	86,582.00	86,582.00	0.04	86,582.00
小计	278,164,107.87	100.00	2,374,590.54	227,723,321.42	100.00	1,843,340.33

(2) 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宁波乐达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94,799.01	1年以内	15.67
浙江三星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8,833.54	1年以内	7.44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09,106.69	1年以内	7.30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499,437.92	1年以内	6.65
富阳新盈嘉水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05,765.59	1年以内	2.99
小计		111,417,942.75		40.05

(4)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1,356,972.60	80.15		101,356,972.60	94,603,229.26	100.00		94,603,229.26
1-2年	25,104,015.64	19.85	25,104,015.64					
合计	126,460,988.24	100.00	25,104,015.64	101,356,972.60	94,603,229.26	100.00		94,603,229.26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天津冶金轧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28,789.67	1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上海荣凯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04,015.64	1-2年	钢材预付款
淮南市东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991,238.52	1年以内	燃煤预付款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15,000.00	1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02,183.33	1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小计		117,841,227.16		

(3) 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说明

子公司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预付上海荣凯实业有限公司货款期末余额25,104,015.64元,由于上海荣凯实业有限公司未能履行交付货物的义务,该子公司对上述预付货款仍在持续追讨中。该预付款项预计未来收回或结算的可能性较小,故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904,048.08	52.20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810,620.14	37.34	2,971,760.53	16.69	9,706,269.15	100.00	847,365.46	8.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90,000.00	10.46						
合 计	47,704,668.22	100.00	2,971,760.53	6.23	9,706,269.15	100.00	847,365.46	8.73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24,904,048.08			[注]
小 计	24,904,048.08			

[注]: 子公司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港热电)为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南京分行开立的1,000万元国内信用证、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和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在债务到期日无力还款,于2012年由该子公司代为偿还24,904,048.08元。新港热电股东之一胡士超(时任控股股东)承诺在其与本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日后的36个月内,促使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尽早归还所欠新港热电上述款项,若在约定到期日(2016年1月)新港热电未全部收回上述欠款,承诺在约定到期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以货币资金方式将上述欠款余额全额代为归还给新港热电,并以其持有的新港热电全部股权作质押担保。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32,314.79	30.50	27,161.56	8,084,677.08	83.29	40,423.39
1-2年	11,167,132.98[注]	62.70	2,233,426.60	1,018,000.00	10.49	203,600.00
2-3年	1,000,000.00	5.61	500,000.00	500.00	0.01	250.00
3年以上	211,172.37	1.19	211,172.37	603,092.07	6.21	603,092.07
小 计	17,810,620.14	100.00	2,971,760.53	9,706,269.15	100.00	847,365.46

[注]: 期末1-2年其他应收款账款账面余额大于期初1年以内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系新港热电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所致。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	4,990,000.00			[注]
小 计	4,990,000.00			

[注]：新港热电为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在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在借款到期日无力还款，由新港热电子 2011 年代为偿还 499 万元。新港热电股东之一胡士超(时任控股股东)承诺在其与本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日后的 36 个月内，促使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尽早归还所欠新港热电上述款项，若在约定到期日（2016 年 1 月）新港热电未全部收回上述欠款，承诺在约定到期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以货币资金方式将上述欠款余额全额代为归还给新港热电，并以其持有的新港热电全部股权作质押担保。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常州市新华石油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04,048.08	1-2 年	52.20	代偿借款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2 年	12.58	钢材采购保证金
常州市常立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0,000.00	2-3 年	10.46	代偿借款
浙江杜山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4,867.02	1 年以内	9.98	借款
		3,276,732.98	1-2 年		
天津冶金轧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2 年	3.14	钢材采购保证金
小 计		42,155,648.08		88.36	

(4)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770,323.08		98,770,323.08	81,284,928.18		81,284,928.18
在产品	10,683,661.04		10,683,661.04	3,268,569.06		3,268,569.06
库存商品	36,466,338.64		36,466,338.64	2,358,290.26		2,358,290.26
委托加工物资	1,080,274.57		1,080,274.57	437,754.14		437,754.14
合 计	147,000,597.33		147,000,597.33	87,349,541.64		87,349,541.6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待抵扣金额	23,047,797.98	19,432,822.78
预缴企业所得税	6,211,699.78	
合 计	29,259,497.76	19,432,822.78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权益法	280,998,000.00		302,186,404.73	302,186,404.73
合 计		280,998,000.00		302,186,404.73	302,186,404.7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	30.00				
合 计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756,674,894.98	624,077,311.16		7,060,652.21	2,373,691,553.93
房屋及建筑物	409,394,299.16	164,533,620.15		6,229,479.12	567,698,440.19
专用设备	1,322,770,921.76	449,254,867.56		438,000.00	1,771,587,789.32
通用设备	16,612,545.03	5,058,624.13		46,255.00	21,624,914.16
运输工具	5,582,023.57	4,939,112.16		346,918.09	10,174,217.64
其他设备	2,315,105.46	291,087.16			2,606,192.62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609,486,862.37	168,585,848.89	189,214,628.81	6,811,556.74	960,475,783.33
房屋及建筑物	82,015,300.46	49,676,885.86	7,847,621.86	6,229,479.12	133,310,329.06

专用设备	514,738,559.78	113,921,292.59	178,864,342.19	280,867.50	807,243,327.06
通用设备	9,689,735.83	3,212,494.81	1,069,498.05	44,867.35	13,926,861.34
运输工具	2,091,988.38	1,775,175.63	1,088,081.30	256,342.77	4,698,902.54
其他设备	951,277.92		345,085.41		1,296,363.33
3) 账面价值合计	1,147,188,032.61	—	—	—	1,413,215,770.60
房屋及建筑物	327,378,998.70	—	—	—	434,388,111.13
专用设备	808,032,361.98	—	—	—	964,344,462.26
通用设备	6,922,809.20	—	—	—	7,698,052.82
运输工具	3,490,035.19	—	—	—	5,475,315.10
其他设备	1,363,827.54	—	—	—	1,309,829.29

本期折旧额为 189,214,628.81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53,385,098.34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新港热电房屋及建筑物	尚处于筹备办理阶段	2014 年 12 月

(3) 其他说明

1) 本期增加中包括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新增新港热电在其购买日的固定资产原值 452,947,631.50 元，累计折旧 168,585,848.89 元。

2) 期末，已有账面原值 611,409,827.63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造纸项目	79,949,136.67		79,949,136.67			
新港机炉改造工程	33,601,185.97		33,601,185.97			
行政办公服务区项目	7,044,797.68		7,044,797.68	1,802,797.27		1,802,797.27
精密冷轧薄板项目	4,250,173.64		4,250,173.64	8,392,706.07		8,392,706.07
东港脱硝改造项目	2,905,982.92		2,905,982.92			

东港二期工程				54,043,197.54		54,043,197.54
淤泥发电项目-热网管道工程				15,627,777.65		15,627,777.65
脱硝工程				28,216,827.74		28,216,827.74
零星工程	2,091,577.12		2,091,577.12			
合计	129,842,854.00		129,842,854.00	108,083,306.27		108,083,306.27

(2) 增减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造纸项目	115,870万		79,949,136.67			6.90
新港机炉改造工程	4,500万		33,601,185.97			74.67
行政办公服务区项目	11,674万	1,802,797.27	5,242,000.41			6.03
精密冷轧薄板项目	25,952万	8,392,706.07	7,223,977.98	11,366,510.41		92.66
东港脱硝改造项目	425万		2,905,982.92			68.38
东港二期工程	35,180万	54,043,197.54	37,371,294.06	91,414,491.60		53.26
淤泥发电项目-热网管道工程	3.95亿	15,627,777.65	1,043,381.69	16,671,159.34		82.55
淤泥发电项目-厂内工程	[注1]		2,040,623.56	2,040,623.56		
脱硝工程	3,500万	28,216,827.74		26,759,568.52	1,457,259.22[注2]	76.46
新港脱硝工程			2,018,932.43	2,018,932.43		
零星工程			5,205,389.60	3,113,812.48		
合计		108,083,306.27	176,601,905.29	153,385,098.34	1,457,259.2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造纸项目	6.26				其他	79,949,136.67

新港机炉改造工程	85.00				其他	33,601,185.97
行政办公服务区项目	6.00				其他	7,044,797.68
精密冷轧薄板项目	97.36				其他/募集	4,250,173.64
东港脱硝改造项目	90.00				其他	2,905,982.92
东港二期工程	70.00	6,046,500.83			其他	
淤泥发电项目-热网管道工程	100.00				其他/募集	
淤泥发电项目-厂内工程					其他/募集	
脱硝工程	100.00				其他	
新港脱硝工程	100.00				其他	
零星工程					其他	2,091,577.12
合计		6,046,500.83				129,842,854.00

[注 1]：该预算数包括以前年度已完工结转的码头工程。

[注 2]：系根据工程决算调整以前年度的暂估金额。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备注
精密冷轧薄板项目	97.36	项目即将完工
淤泥发电项目	100.00	已完工
东港二期工程	70.00	剩余 1 炉 1 机工程待建

11.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98,957,091.70	40,599,513.76	409,045.53	239,147,559.93
土地使用权	147,817,091.70	40,373,018.04	409,045.53	187,781,064.21
特许经营权	50,840,000.00			50,840,000.00
专利使用权	300,000.00			300,000.00
软件		226,495.72		226,495.72
2) 累计摊销小计	11,097,335.21	8,667,714.33	409,045.53	19,356,004.01

土地使用权	8,225,901.61	6,448,142.94	409,045.53	14,264,999.02
特许经营权	2,666,433.60	2,133,146.88		4,799,580.48
专利使用权	205,000.00	60,000.00		265,000.00
软件		26,424.51		26,424.51
3) 账面价值合计	187,859,756.49	40,599,513.76	8,667,714.33	219,791,555.92
土地使用权	139,591,190.09	40,373,018.04	6,448,142.94	173,516,065.19
特许经营权	48,173,566.40		2,133,146.88	46,040,419.52
专利使用权	95,000.00		60,000.00	35,000.00
软件		226,495.72	26,424.51	200,071.21

本期摊销额 6,109,810.17 元。

(2) 其他说明

1)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 58,096,320.59 元的无形资产用于担保。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的情况说明

期末新港热电尚有面积为 3,810 平方米、账面价值为 1,642,714.22 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妥权证。

3) 本期增加中包括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新增新港热电在其购买日的无形资产原值 40,303,813.14 元，累计摊销 2,557,904.16 元。

12. 商誉

(1) 商誉增减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9,888,161.51			169,888,161.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102,994,087.54		102,994,087.54	
合计	169,888,161.51	102,994,087.54		272,882,249.05	

(2)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每年末重新估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并按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6,731,690.26	341,011.65
可弥补亏损	21,864.90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733,213.90	276,900.00
合 计	7,486,769.06	617,911.65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资产减值准备	27,478,606.18
可弥补亏损	87,459.61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4,888,092.64
小 计	32,454,158.43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	52,261,540.65	10,851,869.00
合 计	52,261,540.65	10,851,869.00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90,705.79	27,759,660.92			30,450,366.71
合 计	2,690,705.79	27,759,660.92			30,450,366.71

(2)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中包括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新增新港热电在购买日的资产减值准备267,252.23元。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89,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72,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9,000,000.00	
合 计	390,000,000.00	

17.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5,524,831.69	
合 计	85,524,831.6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85,524,831.69 元。

18.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52,203,620.19	81,142,222.90
材料款	197,382,662.47	69,821,837.66
其他	2,688,841.64	569,966.47
合 计	252,275,124.30	151,534,027.03

(2) 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永通钢构材料有限公司	37,496.00	37,496.00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25,167.28
富阳永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476.47
小 计	37,496.00	1,125,139.75

19.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9,426,254.30	26,765,964.43
合 计	29,426,254.30	26,765,964.43

(2) 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9,688.13	52,361,886.65	52,450,366.62	2,221,208.16
职工福利费		7,320,649.00	7,320,649.00	
社会保险费	56,935.89	6,595,635.94	6,611,828.60	40,743.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1,371.81	1,589,216.30	2,155.51
基本养老保险费	56,935.89	3,836,496.12	3,857,288.01	36,144.00
失业保险费		554,802.52	552,753.61	2,048.91
工伤保险费		394,765.81	394,613.86	151.95
生育保险费		218,199.68	217,956.82	242.86
住房公积金	15,150.00	603,472.78	566,066.28	52,556.50
职工教育经费	596,556.55	568,128.17	618,488.19	546,196.53
工会经费	590,275.25	678,828.63	1,056,416.74	212,687.14
其他		78,397.99	78,397.99	
合 计	3,568,605.82	68,206,999.16	68,702,213.42	3,073,391.56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758,883.67 元。

(2) 期末余额主要系子公司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 月份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2,221,208.16 元，已于 2013 年 1 月份发放 1,905,541.65 元。

2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458,749.05	34,104.11
营业税		181,605.56

企业所得税	11,820,810.08	15,397,794.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4,336.46	10,67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288.57	39,545.51
房产税	175,937.69	
土地使用税	89,925.00	
印花税	57,010.13	70,439.47
教育费附加	152,144.98	23,727.30
地方教育附加	101,429.98	15,818.18
残疾人保障金	6,860.00	6,950.00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229,712.51	198,306.38
合 计	16,510,204.45	15,978,970.63

2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15,633,333.31	15,633,333.3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03,097.2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21,05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82,481.67	36,593.33
合 计	16,418,912.21	15,790,981.60

23.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8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		

2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8,696,919.00	20,732,882.38

其他	410,162.69	93,920.96
合 计	19,107,081.69	20,826,803.34

(2) 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款项性质	原因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6,750,000.00	1-2 年	热轧卷采购保证金	未结算
杭州市之江度假区伟庆建材经营部	1,500,000.00	2-3 年	煤灰渣采购保证金	未结算
小 计	8,250,000.0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6,750,000.00	热轧卷采购保证金
杭州市之江度假区伟庆建材经营部	1,500,000.00	煤灰渣采购保证金
宁波盛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燃料保证金
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设备保证金
小 计	10,050,000.00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000,000.00	25,8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0	25,8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4,000,000.00	25,800,000.00
小 计	34,000,000.00	25,800,000.00

2) 金额前 5 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万元)	折人民币金额 (万元)	原币金额 (万元)	折人民币金额 (万元)

中国农业 银行衢州 衢江支行	2005-07-28	2014-11-25	RMB	7.344	700.00	700.00		
	2005-07-28	2014-10-25	RMB	7.344	300.00	300.00		
	2005-06-30	2014-07-25	RMB	7.344	300.00	300.00		
	2005-06-30	2014-08-25	RMB	7.344	300.00	300.00		
	2005-06-30	2014-09-25	RMB	7.344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3-07-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3-08-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3-09-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3-10-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3-11-25	RMB	7.128			300.00	300.00
小计					1,900.00	1,900.00	1,500.00	1,500.00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7,200,000.00
合 计		37,200,000.00

(2) 金额前 5 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万元)	折人民币金额 (万元)	原币金额 (万元)	折人民币金额 (万元)
中国农业 银行衢州 衢江支行	2005-07-28	2014-11-25	RMB	7.344			700.00	700.00
	2005-07-28	2014-10-25	RMB	7.344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4-01-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4-02-25	RMB	7.128			300.00	300.00
	2005-03-31	2014-03-25	RMB	7.128			300.00	300.00
小计							1,900.00	1,900.00

27.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数
12 富春 01	400,000,000.00	2012-06-05	5 年	400,000,000.00	396,363,935.38
合 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96,363,935.38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37,007,596.20	36,393,873.81
合 计	37,007,596.20	36,393,873.81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脱硫改造工程	28,972,473.81		3,910,041.77		25,062,432.04	与资产相关
脱硝改造工程	7,421,400.00	4,170,600.00	676,200.00		10,915,800.00	与资产相关
新港脱硝改造 工程		1,060,000.00	30,635.84		1,029,364.16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36,393,873.81	5,230,600.00	4,616,877.61		37,007,596.20	

(3) 其他说明

1) 根据富阳市环境保护局和富阳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拨部分脱硫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富环发(2008)105号、富财基字(2008)868号)等文件,公司于2009-2010年度已收到全部脱硫补助资金共计40,077,928.00元。公司4-7号炉脱硫改造工程于2009年度完工,1-3号炉脱硫改造工程于2010年度完工,故将上述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项目,按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损益,本期摊销3,910,041.77元,累计摊销15,015,495.96元。

2) 根据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和杭州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杭州市燃煤电厂(热电)和水泥熟料及其他窑炉脱硝工程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富环发(2012)106号和富财基字(2012)589号),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第二批污染减排专项资金7,421,400.00元;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和富阳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2013年燃煤热电和水泥熟料脱硫脱硝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715号),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脱硝改造专项补助资金4,170,600.00元,共计11,592,000.00元。公司脱硝改造工程于2013年5月完工,故将上述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项目,

按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损益，本期摊销 676,200.00 元，累计摊销 676,200.00 元。

3)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和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脱硝改造项目)的通知》(苏财建(2013)172 号)，新港热电于 2013 年 8 月收到脱硝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1,060,000.00 元。新港热电脱硝改造工程于 2012 年 12 月完工，故将上述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项目，按该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损益，本期摊销 30,635.84 元，累计摊销 30,635.84 元。

29.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总数	434,000,000	303,800,000	25,500	737,774,500

(2)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434,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 303,800,000.00 元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303,8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303,800,000.00 元。以上股本变动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149 号)。

2) 根据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3 年二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回购已授予自然人翁志荣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500 股。公司以货币方式归还自然人翁志荣人民币 102,300.00 元，同时减少股本人民币 25,50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76,800.00 元。以上股本变动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402 号)。

30.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3,760,839.72		303,876,800.00	859,884,039.72
其他资本公积	1,586,325.00	13,106,575.07		14,692,900.07

合 计	1,165,347,164.72	13,106,575.07	303,876,800.00	874,576,939.79
-----	------------------	---------------	----------------	----------------

(2)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之说明；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之说明。

31. 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库存股		102,300.00	102,300.00	
合 计		102,300.00	102,300.00	

(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因实行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本公司股份。本期回购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0.0035%，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之说明。

3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253,981.11	8,916,735.19		78,170,716.30
合 计	69,253,981.11	8,916,735.19		78,170,716.30

3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344,506,127.5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977,476.2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16,735.19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199,990.2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366,878.33	—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3,116,912,254.55	2,660,801,083.49
其他业务收入	50,840,603.56	45,320,076.67
主营业务成本	2,784,232,472.93	2,291,605,104.97
其他业务成本	18,831,029.99	13,382,392.3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	494,860,876.70	393,985,950.80	403,098,618.39	300,971,093.63
蒸汽	888,970,302.50	694,178,430.79	883,914,738.85	660,784,450.28
煤炭销售	1,170,654,534.53	1,156,250,330.28	1,193,166,745.77	1,165,937,486.31
冷轧钢卷	562,426,540.82	539,817,761.06	180,620,980.48	163,912,074.75
小 计	3,116,912,254.55	2,784,232,472.93	2,660,801,083.49	2,291,605,104.97

(3)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490,316,665.34	15.48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371,702,911.46	11.73
江苏华江海运有限公司	298,873,884.21	9.43
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267,803,091.44	8.45
江苏苏皖煤电有限公司	115,048,905.45	3.63
小 计	1,543,745,457.90	48.72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54,691.77	1,217,259.35	详见本财务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2,438.15	988,556.69	
教育费附加	1,391,741.68	578,955.92	
地方教育附加	927,827.78	385,970.64	
合 计	5,636,699.38	3,170,742.60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528,732.38	1,485,260.35
业务招待费	765,099.31	1,345,326.60
差旅费	292,615.60	149,754.56
办公费	7,119.00	9,841.11
会议费	8,199.00	82,690.00
其他	58,737.70	54,882.52
合 计	3,660,502.99	3,127,755.14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研究开发费	39,867,428.48	44,664,094.44
职工薪酬	24,110,458.63	17,477,996.82
税金	7,283,290.04	6,442,617.86
业务招待费	6,430,937.25	5,214,972.97
办公费用	3,079,392.21	4,221,291.46
中介机构费	4,355,253.49	3,729,954.93
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	5,462,987.32	2,535,297.78
差旅费	1,624,285.74	1,673,785.71
股权激励费	12,880,174.96	1,540,500.00
保险费	683,501.17	779,282.35
董事会费用	556,923.00	669,909.46
业务宣传费	274,593.98	564,597.80
其他	7,379,677.45	5,782,564.54
合 计	113,988,903.72	95,296,866.12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52,612,278.60	18,128,362.52
手续费	328,643.48	66,674.32
利息收入	-7,571,784.20	-11,011,394.41
现金折扣收入		-265,414.96
借款担保费	431,040.02	
财务顾问费	350,000.00	
合 计	46,150,177.90	6,918,227.47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27,492,408.69	932,689.43
合 计	27,492,408.69	932,689.43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88,404.73	
合 计	21,188,404.7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1,188,404.73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小 计	21,188,404.73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垃圾处理补贴	12,196,692.12	11,301,440.90	

其他政府补助	11,307,565.22	8,892,541.78	11,307,565.22
增值税退税	4,203,984.11	5,828,702.98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退税	804,185.29	883,658.48	804,185.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回	161,198.34		161,198.34
股东短线交易补偿款	160,000.00		16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878.17		86,878.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878.17		86,878.17
罚没收入		1,400.00	
标书费		24,000.00	
其他		14,301.77	
合计	28,920,503.25	26,946,045.91	

(2) 其他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脱硫补助摊销	3,910,041.77	3,910,041.78	与资产相关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8(2)。
节能财政专项资金	1,080,1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衢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浙江省节能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衢经信资源〔2013〕267号),子公司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收到节能财政专项资金108.01万元。
税收优惠政策奖励	952,087.61		与收益相关	根据衢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1)14号,子公司东港热电收到税收优惠政策奖励款95.21万元。
重点污染源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子公司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收到重点污染源补助费80万元。
重点工业投入(高新)项目财政扶持资金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3年富阳市重点工业投入(高新)项目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987号),公司收到重点工业投入(高新)项目财政扶持资金71万元。
脱硝补助摊销	676,200.00		与资产相关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8(2)。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拨付2012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环保科技应用类项目)的通知》(富财建〔2013〕251号),公司收到环境保护专项资金50万元。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

励资金				《关于公布浙江省第十九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名单的通知》(杭经信联技术〔2012〕494号),公司收到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50万元。
服务业引导发展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富阳市财政局《关于要求批准2013年服务业引导资金(其他类)项目的请示》(富发改服投〔2013〕173号),子公司浙江富春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服务业引导发展资金50万元。
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经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杭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2〕213号、杭财教〔2012〕1170号),公司收到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经费40万元。
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2013年省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714号),公司收到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35万元。
工业科研项目补助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3年度富阳市工业科研项目财政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713号),公司收到工业科研项目补助18万元。
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18,5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第四批杭州市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2〕1616号),公司收到循环经济补助11.85万元。
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0-2011年省和杭州市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及省级新产品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3〕10号),公司收到企业技术中心奖励10万元。
十佳试整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司收到富阳市财政局十佳试整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补助资金10万元。
新港热电脱硝补助摊销	30,635.84		与资产相关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8(3)。
节能奖励补贴		3,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系子公司收到衢州市衢州区财政局拨付的节能奖励补贴。
环保废气治理项目经费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系子公司收到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环保废气治理补贴款。。
科研补助经费		5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关于下达2011年杭州市统筹城乡区域发展科技支撑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1〕202号),公司收到补助经费53.5万元。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系根据浙财建〔2012〕372号,子公司收到衢州市财政局拨付的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其他零星补助	400,000.00	217,5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1,307,565.22	8,892,541.78		
-----	---------------	--------------	--	--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898,397.99	2,715,442.73	
赔款支出	1,355,000.00		1,355,000.00
对外捐赠	550,000.00	4,120,000.00	55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396.29		9,396.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396.29		9,396.29
其他	230,094.56	427,123.05	230,094.56
合 计	5,042,888.84	7,262,565.78	

1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8,585,712.94	44,033,328.72
递延所得税调整	-6,579,979.43	13,535,832.50
合 计	32,005,733.51	57,569,161.22

1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2,977,476.20
非经常性损益	B	7,475,17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35,502,299.22
期初股份总数	D	434,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303,8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9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25,50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737,8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9[注]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8[注]

[注]：因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3,800,000 股，按调整后的股数对可比期间 2012 年度的每股收益进行重述，重述后 201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32 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为 0.31 元。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789,397.07
收回胡士超往来款	27,286,615.89
收到客户及供应商保证金	15,688,640.00
垃圾集中焚烧补贴	12,196,692.12
利息收入	7,460,184.20
其他财政补贴	6,690,687.61
其他	1,779,045.18
合 计	100,891,262.0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281,731.69
支付胡士超往来款	30,412,539.22
退回客户及供应商保证金	22,346,140.00
业务招待费	7,196,036.56
研发支出	5,093,184.78
中介机构费	4,355,253.49
办公费用	3,086,511.21
差旅费	1,916,901.34
汽车费用	1,790,086.15
通讯费用	1,481,961.81
工伤补助款	1,355,000.00
其他费用	9,121,671.27
合 计	155,437,017.5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收到股权受让代垫个税款	35,715,533.38
脱硝补助	5,230,600.00
合 计	40,946,133.3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股权受让代垫个税款	35,715,533.38
合 计	35,715,533.38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	-----

收到常州市益联丰担保有限公司退回的担保金	1,200,000.00
收到常州市恒泰担保有限公司退回的担保费	68,080.00
合 计	1,268,08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翁志荣股权回购款	102,300.00
合 计	102,300.00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0,820,948.14	253,801,700.9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7,492,408.69	932,689.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214,628.81	135,111,650.18
无形资产摊销	6,109,810.17	3,749,47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481.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265,176.85	18,128,36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88,40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6,379.54	13,535,83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918,201.70	-384,568.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553,675.12	-299,237,756.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7,835,715.76	68,131,009.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194,545.45	193,768,395.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8,314,847.90	531,158,977.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31,158,977.30	688,522,914.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844,129.40	-157,363,936.93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①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66,000,000.00	272,850,000.00
②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6,000,000.00	272,850,0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733,924.86	30,073,752.66
③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3,266,075.14	242,776,247.34
④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32,865,589.23	201,885,957.82
流动资产	138,898,266.64	96,249,312.06
非流动资产	332,000,469.45	330,524,627.41
流动负债	238,033,146.86	141,387,981.65
非流动负债		83,500,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①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②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③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④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68,314,847.90	531,158,977.30
其中：库存现金	8,270.22	43,06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8,306,577.68	531,115,909.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314,847.90	531,158,977.30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括承兑汇票保证金 77,524,831.69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民营企业	富阳市东洲街道江滨东大道 138 号	孙翀	通信电缆光缆等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8,600	37.51[注]	37.51[注]	孙庆炎	14371524-9
---------------	--------	----------	----------	-----	------------

[注]：2013年9月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解除限售股份28,288万股，后于2013年11月减持700万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股276,764,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富阳邮电通讯设备厂，于1985年3月27日在富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富工商工字1118号《营业执照》，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社办），总投资40万元。经历次改制、股权转让和增资后，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00万元，由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富阳富杭投资有限公司和30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

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74.90%的股份，自然人孙庆炎、孙翀、孙驰、孙臻分别持有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9.24%、8.92%、3.92%和3.92%的股份，合计56.00%的股权。孙庆炎与孙翀、孙驰为父子关系，与孙臻为父女关系，故孙庆炎能够实际控制公司行为，为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杭州	郑秀花	小额贷款	6	30.00	30.00	联营企业	69457176-3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0912081-1
浙江永通钢构材料有限公司	受孙庆炎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注]	72891591-6
富阳永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292747-8
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1097641-1

[注]：以前年度受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2013年1月，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了其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电缆	协议价	858,237.69	100.00	4,074,452.90	100.00
富阳永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保洁	协议价	717,717.06	100.00	807,053.76	100.00
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光纤	协议价	1,025.64	100.00		
小 计				1,576,980.39		4,881,506.66	

2. 其他关联交易

经公司二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8,099.80 万元从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其持有的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作价依据系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3）5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股权评估值为 29,550 万元，经双方充分协商定价为 28,099.80 万元。该股权收购款已于 2013 年 4 月支付完毕，并于 2013 年 3 月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浙江永通钢构材料有限公司	37,496.00	37,496.00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25,167.28
	富阳永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476.47
小 计		37,496.00	1,125,139.75

(四)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分别为 1,018.76 万元和 310.24 万元。

上述报酬包括确认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获得的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年度摊销成本分别为 797.58 万元和 95.13 万元。

七、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经公司 2012 年 12 月 6 日和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11 日为授予日，通过定向增发的形式对公司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共 105 位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该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公司股份 6,000,000 股，授予价格为 6.82 元/股，锁定期 3 年，分别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以及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各个锁定期满后激励对象可分别解锁（或由公司回购注销）占其获授总数 40%、30%、30%的限制性股票。

1. 明细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69,8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3.8353 元/2 年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其他说明

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年限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	3.8353 元[注]	2 年

[注]：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在本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分配股利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3.8353 元。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业绩考核指标如下：(1)以 2011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20%、40%、60%；(2)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不低于 11%、11.5%、12%；(3)解锁日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本计划计算业绩指标所用的净利润为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值为计算依据，净资产收益率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自 2012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为第一个锁定期，截至 201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达到。经公司 2013 年二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104 名激励对象具备解锁资格，予以解锁，解锁股份数为 406.98 万股。激励对象翁志荣已离职，公司已将其所持股份 25,500 股回购注销。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6.82 元/股，确定方法是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13.63 元/股的 50%确定，即 6.82 元/股。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收盘价为 11.56 元/股。本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分配股利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3.8353 元/股，收盘价调整为 6.6235 元/股，故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调整为 2.7882 元/股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4,692,900.07 元[注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881,663.75 元[注 2]

[注 1]：包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4,420,674.96 元及相应暂时性差异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72,225.11 元。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指标无法达到，预计第二个解锁期满后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为 0，公司本期未确认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股份支付的费用，同时冲回上期确认的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

股份支付的费用 355,500.00 元。

[注 2]：包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14,420,674.96 元及相应暂时性差异确认的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 460,988.79 元。

八、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公司三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联营企业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富阳支行取得 3 亿元授信提供担保支持。

(二) 有关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事项

经公司二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变更前折旧年限(年)	变更后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20	20-40
专用设备	10	10-25
通用设备	5-10	10-25
运输工具	8	5-10
其他设备	5	5-10

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减少 2014 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8,507 万元，预计增加公司净利润 6,815 万元。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通过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二) 有关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因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污泥焚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已实施完毕,经公司二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6月公司拟使用结余超募资金2,999.6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结余募集资金3,002.91万元。

(三) 持有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单位	冻结股数[注] (万股)	质权人名称	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杭州富阳容大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3,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富阳市支行	2011-05-25	2014-03-10
	2,380		2013-03-27	至办理质押解 除为止
	1,530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05-13	
鄂尔多斯市神煜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1,53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3-01-15	2014-01-24
	1,071		2013-03-27	至办理质押解 除为止
	2,000		2014-01-20	

[注]: 系公司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分析法组 合	131,592,025.67	99.17	947,938.05	0.72	130,207,777.48	100.00	1,198,234.36	0.92
合并财务报表 范围内应收款 项组合	1,100,011.64	0.83						
合 计	132,692,037.31	100.00	947,938.05	0.71	130,207,777.48	100.00	1,198,234.36	0.92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951,226.90	99.51	654,756.14	127,401,646.83	97.84	637,008.23
1-2 年	90,724.91	0.07	18,144.98	2,806,130.65	2.16	561,226.13
2-3 年	550,073.86	0.42	275,036.93			
小 计	131,592,025.67	100.00	947,938.05	130,207,777.48	100.00	1,198,234.36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0,011.64	
小 计	1,100,011.64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三星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08,833.54	1 年以内	15.6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499,437.92	1 年以内	13.94
富阳新盈嘉水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05,765.59	1 年以内	6.26
富阳民源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8,555.73	1 年以内	4.90
富阳市鑫源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2,132.38	1 年以内	4.85
小 计		60,454,725.16		45.56

(4)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00,011.64	0.83
小 计		1,100,011.64	0.83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64,472.15	0.30	510,221.36	43.82	8,792,392.00	5.10	242,471.96	2.76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 应收款项组合	389,773,226.23	99.70			163,632,111.11	94.90		
合 计	390,937,698.38	100.00	510,221.36	0.13	172,424,503.11	100.00	242,471.96	0.14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6,272.15	9.98	581.36	7,774,392.00	88.42	38,871.96
1-2 年	48,200.00	4.14	9,640.00	1,018,000.00	11.58	203,600.00
2-3 年	1,000,000.00	85.88	500,000.00			
小 计	1,164,472.15	100.00	510,221.36	8,792,392.00	100.00	242,471.96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79,773,226.23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小 计	389,773,226.23	

(2)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或内容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9,773,226.23	1 年以内	71.56	往来款及垫付资产购置款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000,000.00	1-2 年	28.14	借款
富阳市灵桥镇人民政府会计集中核算专户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 年	0.26	管网架设保证金
富阳春江污水回用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0.02	设备保证金
富阳市富春江管理处	非关联方	30,000.00	1-2 年	0.01	管网架设保证金
小 计		390,873,226.23		99.99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9,773,226.23	71.56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0,000,000.00	28.14
小计		389,773,226.23	99.70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浙江富春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2,850,000.00	272,850,000.00		272,850,000.00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266,000,000.00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汇丰纸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000,000.00		65,000,000.00	65,000,000.00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权益法	280,998,000.00		302,186,404.73	302,186,404.73
合计		984,848,000.00	322,850,000.00	683,186,404.73	1,006,036,404.7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浙江富春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衢州东港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1.00	51.00				
常州市新港热电有限公司	70.00	70.00				
浙江富春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浙江汇丰纸业有限公司	65.00	65.00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	30.00				
合计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900,438,614.07	1,215,367,883.01
其他业务收入	24,168,057.80	27,955,934.17
主营业务成本	765,224,927.69	933,724,615.07
其他业务成本	2,991,775.27	5,441,396.5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	374,683,064.22	309,714,890.29	359,538,123.20	268,408,837.92
蒸汽	428,570,275.06	363,347,483.71	675,208,779.33	503,972,958.33
冷轧钢卷	97,185,274.79	92,162,553.69	180,620,980.48	161,342,818.82
小 计	900,438,614.07	765,224,927.69	1,215,367,883.01	933,724,615.07

(3)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371,702,911.46	40.20
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93,277,618.26[注]	10.09
浙江三星热电有限公司	30,820,035.78	3.33
杭州东大纸业有限公司	17,014,077.86	1.84
富阳市正华纸业有限公司	14,740,215.94	1.59
小 计	527,554,859.30	57.05

[注]:系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分公司本期在注销之前对浙江永丰钢业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88,404.73	

合 计	21,188,404.73	
-----	---------------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1,188,404.73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小 计	21,188,404.73		

(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167,351.85	204,348,719.3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1,025.73	859,191.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折旧	100,480,140.20	105,250,668.56
无形资产摊销	2,418,510.15	1,160,012.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 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94,209.95	3,205,945.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88,40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597.03	-325,34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13,586.46	153,605.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331,212.67	-157,791,978.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880,854.60	50,764,169.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411,716.93	207,624,988.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4,633,382.98	508,090,990.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8,090,990.54	638,522,91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457,607.56	-130,431,923.69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481.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804,18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07,565.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1,089.1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3,896.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0,556,425.2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931,47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9,77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75,176.9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7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0	0.18	0.18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2,977,476.20
非经常性损益	B	7,475,17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35,502,299.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013,107,273.3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02,3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	130,199,990.23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9	
其他	股份支付服务费	K	13,106,575.07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	6
报告期月份数	M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N=D+A/2+E \times F/K-G \times H/M-I \times J/M \pm K \times L/M$	1,993,499,30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O=A/N$	7.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C/N$	6.80%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4,041.00	26,962.80	-47.92%	主要系公司增加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的比例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7,578.95	22,588.00	22.10%	主要系新港热电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3,448万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73.29	885.89	404.95%	主要系新港热电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期末应收的代偿借款并入所致。
存货	14,700.06	8,734.95	68.29%	主要系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的存货增加2,900万及新能源公司期末存货增加2,736万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925.95	1,943.28	50.57%	主要系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0,218.64			系本期公司收购富阳市永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股权。
固定资产	141,321.58	114,718.80	23.19%	主要系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的固定资产并入。

商誉	27,288.22	16,988.82	60.62%	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港热电,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68	61.79	1111.65%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和预付款项坏账准备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26.15	1,085.19	381.59%	主要系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的预付工程款增加 550 万所致。
短期借款	39,000.00			系公司、东港热电及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分别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8,552.48			主要系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应付票据并入。
应付账款	25,227.51	15,153.40	66.48%	主要系新能源公司应付煤款增加及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港热电余额并入共同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0.00	2,580.00	31.78%	主要系东港热电的长期借款余额将于 2014 年到期在本项目反映所致。
长期借款		3,720.00	-100.00%	主要系东港热电的长期借款余额将于 2014 年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反映所致。
实收资本	73,777.45	43,400.00	69.99%	主要系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87,457.69	116,534.72	-24.95%	主要系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6,166.00	11,895.68	119.96%	主要系本期收购的新港热电少数股东享有的权益。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316,775.29	270,612.12	17.06%	主要系本期新港热电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新材料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80,306.35	230,498.75	21.61%	同上。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3.67	317.07	77.77%	同上。
财务费用	4,615.02	691.82	567.08%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承担的利息费用和债券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749.24	93.27	2847.61%	主要系新材料公司对预付上海荣凯实业有限公司货款余额 2,510.40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营业外支出	504.29	726.26	-30.56%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200.57	5,756.92	-44.40%	主要受利润总额减少影响。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